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關於計提存貨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召開了第九屆第三十五次董事會和第九屆第十五次監事會，審議批准了《關於公司計提存貨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具體情況如下：

一．會計處理依據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號—存貨》及《鞍鋼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管理辦法》等有關規定，為真實、準確的反映公司的財務狀況、資產價值及經營成果，基於謹慎性原則，

公司對2024年12月31日持有存貨進行減值測試，並對存在減值跡象的存貨計提減值，具體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年增加 計提	本年減少		期末餘額	資產減值 損失	遞延所得 稅資產	對本年淨 利潤影響
			轉回或 轉銷	其他				
存貨跌價準備	234	732	145	1	820	680	113	567

二．對本公司的影響

2024年存貨跌價準備影響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680百萬元，減少公司合併報表淨利潤及所有者權益人民幣567百萬元。公司對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與轉回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相關政策的規定，真實、客觀地體現了公司資產的實際情況，不會影響公司的正常經營。

三．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委員會)意見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委員會)認為：本次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基於謹慎性原則，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資產的實際情況，計提後2024年度財務報表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資產狀況和經營成果，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合法權益，同意將該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四．董事會意見

本公司對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與轉回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本公司相關政策的規定，真實、客觀地體現了本公司資產的實際情況，不會影響本公司的正常經營。

五. 監事會意見

監事會認為公司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事項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公司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審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計提依據充分，客觀、真實、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資產狀況，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同意本次計提資產減值損失。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
張紅軍
李景東
鄧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胡彩梅

非執行董事：

譚宇海